



2023 年度 单位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361001

单位名称：涑水县卫生健康局

二〇二四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1) 拟定全县卫生和计划生育规划和政策措施，监督实施卫生和计划生育行业技术标准和技术规范。负责协调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和医疗保障，统筹规划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资源配置，指导区域卫生和计划生育规划的编制和实施。

(2) 负责制定全县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严重危害人民健康的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并组织落实，制定卫生应急和紧急医学救援预案、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工作计划，组织和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发布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信息。

(3) 负责制定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管理规范 and 政策措施，组织开展相关监测、调查和监督，负责传染病防治监控。配合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做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和食品安全地方标准跟踪评价工作。

(4) 拟定基层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妇幼卫生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指导基层卫生和计划生育、妇幼卫生服务体系建设，推进基本公共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均等化，完善基层运行新机制和乡村医生管理制度。

(5) 负责制定医疗机构和医疗服务全行业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制定医疗机构及其医疗服务、医疗及时、医疗质量、医疗安全以及采供血机构管理的规范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单位组织实施卫生专业及时人员资格准入，实施卫生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和服务规范，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

(6) 负责组织推进公立医院改革，建立公益性为导向的绩效考核和评价运行机制，建设和谐医患关系，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

(7) 组织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拟定基本药物采购、配送、使用的管理措施，监督和规范各级医疗机构基本药物使用。

(8) 贯彻落实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的方针、政策，组织监测计划生育发展动态，提出发布计划生育安全预警预报信息建议，负责出生人口性别比的综合治理工作，组织、指导、协调开展打

击非医学需要鉴定胎儿性别和选择性别人工终止妊娠行为。制定

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已发规范计划生育技术

和药具管理工作，负责节育手术并发症和独生子女病残儿医学鉴

定的管理工作；负责再生育审批工作；拟定优生优育和提高出生

人口素质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推进实施计划生育生殖健康促

进计划，降低出生缺陷人口数量。

（9）组织建立计划生育利益导向、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扶助和促进计划生育家庭发展等机制、负责协调推进有关单位、群众团体履行计划生育工作相关职责，建立与经济社会发展政策的衔接机制，提出稳定低生育水平政策措施。

（10）制定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服务管理制度并组织落实，研究提出促进人口有序流动、合理分布的政策建议。负责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区域协作，推动建立流动人口卫生和计划生育信息共享和公共服务工作机制。

（11）组织拟订卫生和计划生育人才发展规划，指导卫生和计划生育人才队伍建设。加强全科医生等急需紧缺专业人才培养，建立完善住院医师和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制定并指导实施。

（12）组织拟订卫生和计划生育科技发展规划，组织实施卫生和计划生育相关科研项目。参与制定医学教育发展规划，协同指导院校医学教育和计划生育教育，组织实施毕业后医学教育和继续医学教育。

(13) 指导卫生和计划生育工作，完善综合监督执法体系，规范执法行为，监督检查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查处重大违法行为。坚持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制，负责对计划生育规划执行情况及目标管理责任制进行监督和考核评估，监督落实计划生育一票否决制，稳定低生育水平。

(14) 负责卫生和计划生育宣传、健康教育、健康促进、交流合作和信息化建设等工作，依法组织实施统计调查。

(15) 拟订中医药中长期发展规划，并纳入卫生和计划生育事业发展总体规划和战略目标。

(16) 负责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负责全县有关干部医疗管理工作，负责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17) 承担县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县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县计划生育领导小组、县地方病防治领导小组、县新型农村合作医疗领导小组、县防治艾滋病工作委员会和县计划免疫协调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

(18) 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单位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涑水县卫生健康局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拨款
2			
3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单位：涞水县卫生健康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689.8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3,138.58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06.2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7,988.1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3.2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828.40	本年支出合计	58	18,407.6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440.13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860.87
	30			61	
总计	31	19,268.53	总计	62	19,268.53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单位：涇水县卫生健康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7,828.40	14,689.82		3,138.58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405.81	405.81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365.06	365.06					
2080501	行政单位 离退休	341.69	341.69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23.37	23.37					
20808	抚恤	40.75	40.75					
2080801	死亡抚恤	40.75	40.75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17,409.36	14,270.78		3,138.58			
21001	卫生健康 管理事务	620.19	620.19					
2100101	行政运行	594.04	594.04					
2100102	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	26.15	26.15					
21002	公立医院	411.69	411.69					
2100201	综合医院	29.24	29.24					
2100202	中医（民 族）医院	22.76	22.76					
2100299	其他公立 医院支出	359.68	359.68					
21003	基层医疗 卫生机构	5,888.21	2,749.63		3,138.58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4,850.22	1,711.64		3,138.58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037.99	1,037.99					
21004	公共卫生	9,276.06	9,276.06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441.95	441.95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12.47	12.47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234.04	234.04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753.77	2,753.77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31.45	131.45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5,156.29	5,156.29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546.10	546.10					
21006	中医药	18.10	18.10					
2100699	其他中医药支出	18.10	18.1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151.78	1,151.78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1,151.78	1,151.7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15	13.1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62	7.6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53	5.53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0.18	30.18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0.18	30.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23	13.2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23	13.23					
2210201	住房公积	13.23	13.23					

	金							
--	---	--	--	--	--	--	--	--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单位：涑水县卫生健康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407.65	6,158.38	12,249.27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406.23	406.23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365.48	365.48				
2080501	行政单位 离退休	342.12	342.12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23.37	23.37				
20808	抚恤	40.75	40.75				
2080801	死亡抚恤	40.75	40.75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17,988.19	5,738.92	12,249.27			
21001	卫生健康 管理事务	618.19	618.19				
2100101	行政运行	594.04	594.04				
2100102	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	24.15	24.15				
21002	公立医院	464.62	57.21	407.42			
2100201	综合医院	76.97	29.24	47.73			
2100202	中医（民 族）医院	27.96	27.96				
2100299	其他公立 医院支出	359.68		359.68			
21003	基层医疗 卫生机构	6,090.89	4,330.35	1,760.54			
2100302	乡镇卫生 院	4,870.51	4,330.35	540.16			

2100399	其他基层 医疗卫生 机构支出	1,220.38		1,220.38			
21004	公共卫生	9,601.28	702.30	8,898.98			
2100401	疾病预防 控制机构	441.95	441.95				
2100402	卫生监督 机构	12.47	12.47				
2100403	妇幼保健 机构	234.04	234.04				
2100408	基本公共 卫生服务	2,857.94	0.03	2,857.91			
2100409	重大公共 卫生服务	129.44		129.44			
2100410	突发公共 卫生事件 应急处理	5,358.68		5,358.68			
2100499	其他公共 卫生支出	566.76	13.82	552.94			
21006	中医药	18.10		18.10			
2100699	其他中医 药支出	18.10		18.10			
21007	计划生育 事务	1,151.78	17.72	1,134.06			
2100717	计划生育 服务	1,151.78	17.72	1,134.06			
210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13.15	13.15				
2101101	行政单位 医疗	7.62	7.62				
2101103	公务员医 疗补助	5.53	5.53				
21099	其他卫生 健康支出	30.18		30.18			
2109999	其他卫生 健康支出	30.18		30.18			
221	住房保障 支出	13.23	13.23				
22102	住房改革 支出	13.23	13.23				
2210201	住房公积 金	13.23	13.2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涑水县卫生健康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689.8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06.23	406.2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4,849.61	14,849.6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3.23	13.2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689.82	本年支出合计	59	15,269.07	15,269.0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440.1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860.87	860.87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440.13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6,129.95	总计	64	16,129.95	16,129.9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单位：涑水县卫生健康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5,269.07	3,019.80	12,249.2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6.23	406.2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5.48	365.4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42.12	342.1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37	23.37	
20808	抚恤	40.75	40.75	
2080801	死亡抚恤	40.75	40.7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849.61	2,600.34	12,249.27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618.19	618.19	
2100101	行政运行	594.04	594.04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15	24.15	
21002	公立医院	464.62	57.21	407.42
2100201	综合医院	76.97	29.24	47.73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27.96	27.96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359.68		359.68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952.31	1,191.77	1,760.54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1,731.93	1,191.77	540.16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220.38		1,220.38
21004	公共卫生	9,601.28	702.30	8,898.98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441.95	441.95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12.47	12.47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234.04	234.04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857.94	0.03	2,857.91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29.44		129.44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5,358.68		5,358.68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566.76	13.82	552.94
21006	中医药	18.10		18.10
2100699	其他中医药支出	18.10		18.1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151.78	17.72	1,134.06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1,151.78	17.72	1,134.0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15	13.1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62	7.6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53	5.53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0.18		30.18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0.18		30.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23	13.2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23	13.2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23	13.2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单位：涑水县卫生健康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30.3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65.6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913.10	30201	办公费	52.1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32.59	30202	印刷费	9.7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0.09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3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404.66	30205	水费	1.2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3.28	30206	电费	34.9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3.65	30207	邮电费	8.3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5.05	30208	取暖费	13.54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44	30209	物业管理费	3.28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01	30211	差旅费	6.4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59.7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3.25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70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3.86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1.05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204.87	30217	公务接待费	4.5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73.84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47.60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13.89	30225	专用燃料费	0.37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51.35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1.36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8.77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00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28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6.4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2.95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554.20	公用经费合计					465.6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单位：涑水县卫生健康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单位：涑水县卫生健康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单位：涑水县卫生健康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5.50		21.00		21.00	4.50	25.50		21.00		21.00	4.5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9,268.53万元。无与2022年度决算对比数，主要原因是2022年我单位未单独做决算。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7,828.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4,689.82万元，占82.4%；事业收入3,138.58万元，占17.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8,407.6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158.38万元，占33.5%；项目支出12,249.27万元，占66.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2022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4,689.82万元，无与2022年度决算对比数，主要原因是2022年我单位未单独做决算。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4,689.82万元，无与2022年度决算对比数，主要原因是2022年我单位未单独做决算。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

算持平，本年支出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主要是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支出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主要是我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4,689.8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6.8%，比年初预算增加5882.48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上级专款增加，疫情防控资金增加；本年支出15,269.0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3.4%，比年初预算增加6461.73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上级专款增加，疫情防控资金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4,689.8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6.8%，比年初预算增加5882.48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上级专款增加，疫情防控资金增加；本年支出15,269.0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3.4%，比年初预算增加6461.73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上级专款增加，疫情防控资金增加。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 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支出0 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是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支出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是我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5,269.0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06.23 万元，占 2.7%。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离退休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14,849.61 万元，占 97.3%。主要用于：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公立医院支出、公共卫生（包括疾病预防控制机构）支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计划生育服务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13.23 万元，占 0.1%。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019.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554.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913.1 万元、津贴补贴 332.59 万元、奖金 20.9 万元、绩效工资 404.66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3.28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83.65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5.05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44 万元、住房公积金 59.78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01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7 万元、离休费 1.05 万元、退休费 204.87 万元、抚恤金 47.6 万元、生活补助 113.89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6.44 万元。

公用经费 465.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52.1 万元、印刷费 9.79 万元、手续费 0.31 万元、水费 1.2 万元、电费 34.99 万元、邮电费 8.34 万元、取暖费 13.54 万元、物业管理费 3.28 万元、差旅费 6.4 万元、维修（护）费 13.25 万元、公务接待费 4.5 万元、专用材料费 73.84 万元、专用燃料费 0.37 万元、劳务费 51.35 万元、委托业务费 5 万元、工会经费 11.36 万元、福利费 18.77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3.28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2.95 万元。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与预算持平。2022 年度我单位未单独做决算，故无与 2022 年度决算比对数据。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与预算持平，与 2022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主要是 2023 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21 万元，支出决算 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与预算持平。2022 年度我单位未单独做决算，故无与 2022 年度决算比对数据。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预算持平。2022 年度我单位未单独做决算，故无与 2022 年度决算比对数据。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1 万元：本单位 2023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43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21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与预算持平。2022 年度我单位未单独做决算，故无与 2022 年度决算比对数据。

3.公务接待费。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4.5 万元，支出决算 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持平。2022 年度我单位未单独做决算，故无与 2022 年度决算比对数据。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89 批次、90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151.08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23.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849.64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77.84 万元。授予中

小企业合同金额 1,849.6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6.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01.4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4.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43 辆，与上年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22 辆，执法执勤用车 6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1 辆，其他用车 4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各乡镇卫生院小型救护车，用于下乡督导等工作。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项目 72 个，共涉及资金 15614.0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组织对 2023 年度县医院北院区建设项目，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6424.1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无项目。

1、组织对“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一级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60 万元，根据“医疗卫生”单位职责设定，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是指国家医疗卫生事业改革中，针对公立医院医疗

服务质量不高，医患关系紧张等问题，通过内涵式发展和转型升级，提高医疗服务质量，使公立医院更好地服务于人民群众。破除公立医院逐利机制，建立维护公益性、调动积极性、保障可持续的运行新机制。绩效自评等级为优。

组织对“计划生育服务--奖服、特扶”一级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37.41 万元，根据单位职责设定，进一步促进计划生育长效机制的建立和完善，我单位制定了计划生育奖励扶助的制度，旨在通过奖励鼓励生育二孩，同时增加对于计划内生育的扶助，以达到遏制人口过快增长、促进人口优化结构的目标。其中，主要任务包括：1. 制定计划生育奖励扶助的政策和办法；2. 宣传政策，履行各项手续；3. 开展生育服务和生育指导；4. 组织审定生育奖励和扶助申请；5. 落实生育奖励和扶助。绩效自评等级为优。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单位决算公开中反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公立医院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综合改革项目及计划生育奖、特扶项目 3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根据“公共卫生”单位职责设定，目的是为了对城乡居民健康实行干预，减少危害健康的因素，有效预防传染病及慢性病，使其享有平等的基本卫生服务。实际达到的效果为：推进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控制了各类重大疾病的发生与传播；有效的应对了

我县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保障了妇女儿童身心健康；提高食品安全风险预警能力，为保障食品安全提供技术支撑。绩效自评等级为优。

（2）公立医院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综合改革项目，根据“医疗卫生”单位职责设定，目的是按照上级有关要求，继续组织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制定全县基本药物采购、配送、使用管理制度，建立药品和高值医用耗材集中采购制度，加速推进公立医院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综合改革各项工作。实际达到的效果为：逐步取消了公立医院药品加成，实现了基本药物制度乡村卫生机构全覆盖，健全和完善了药品和高值医用耗材集中采购制度，缓解了百姓“看病难、看病贵”问题。绩效自评等级为优。

（3）计划生育奖、特扶项目，根据“计划生育家庭发展与利益导向机制建设”单位职责设定，目的是通过实施国家奖扶、特扶等制度，创建幸福家庭等工作，全面提高计划生育家庭的发展能力。实际达到的效果为：有效引导了群众自觉实行计划生育，加强了计划生育家庭的发展能力，提高了计划生育家庭的凝聚力及成员幸福感。绩效自评等级为优。

（三）单位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本年度无单位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3 年度未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故 07 表以空表列示。

2. 本单位 2023 年度未发生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 08 表以空表列示。

3.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額，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額。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額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单位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单位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